

第三部分 技术标文件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	内容
投标单位名称	河南德茂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新乡县机关事务中心新乡县商务中心安保、保洁、水电维修项目
分包编号:	新乡县政采招标-2024-5-2
报价金额（小写）:	2448000
报价金额（大写）:	贰佰肆拾肆万捌仟
交货及完工期:	24 个月

填写说明:

- 1、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报价”应包括招标文件所规定的采购全部内容。
- 2、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3、本项目文件及公告中的项目编号和交易中心电子系统产生的项目编号（分包编号）均为有效编号，在评审时应予以认可。
- 4、开标一览表中交货及完工期即为服务期限。